

苏城6号天然气收费收益权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年度托管报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二〇二六年四月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重要提示

托管人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年度托管报告中相关信息来源于管理人等资产证券化业务其他参与人的，托管人应在重要提示中说明相关信息来源及经其复核确认的情况，托管人已通过合理方式进行复核确认情况。经复核仍存在重要差异的，托管人应当说明重要差异内容及其原因。

本托管报告与管理人出具的年度资产管理报告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释义	4
第一节 报告期内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5
第二节 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5
第三节 监督管理人情况	5
第四节 专项计划资金运用、处分情况	6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收支情况	6
二、 报告期内专项计划投资管理情况	6
三、 向金融机构等借款情况	6
四、 专项计划资金运用、处分的其他情况	7
第五节 附件目录	7

释义

苏城6号	指	苏城6号天然气收费收益权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	------------------------

第一节 报告期内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专项计划资产托管过程中是否严格遵守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规定以及专项计划文件约定，是否勤勉尽责地履行托管职责和义务，是否安全保管专项计划相关资产

是 否

在报告期内是否积极监督管理人对专项计划资产的运作，管理人是否不存在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是 否

第二节 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托管的专项计划资产是否独立于其自身固有财产和所托管的其他资产，且托管的专项计划资产所产生的债权不与其自身固有财产和所托管的其他资产产生的债务相抵销

是 否

第三节 监督管理人情况

报告期内是否认真复核管理人的每项管理指令

是 否

管理人指令是否存在违反相关规定或约定的情形，或者其他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是 否

其他监督事项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专项计划资金运用、处分情况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收支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收支日期	收入金额	收入来源	支出金额	支出用途	支出用于分配的证券代码	支出用于分配的证券简称	备注
报告期初余额		-		-	-		
2025年1月3日	227,919,690.37	苏城6号 2025年 分配划款					
2025年1月10日			227,419,690.37	收益分配 本金、利息、 手续费、长款	262918	G 苏天6优	
2025年1月15日	1,000	长款退款					
2025年3月21日	32,610.06	结息					
2025年6月21日	861.18	结息					
2025年9月21日	478.05	结息					
2025年12月21日	473.28	结息					
报告期末余额	535,422.57	-		-	-		

二、 报告期内专项计划投资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向金融机构等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专项计划资金运用、处分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附件目录

无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苏城6号天然气收费收益权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025年年度托管报告盖章页)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26年4月24日

